

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闵科委〔2025〕78号

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闵行区科普项目 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加强闵行区科普项目管理，规范项目资金使用，实现项目预期的社会效益，决定开展闵行区科普项目验收工作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范围

2025 年度闵行区科普项目

二、验收流程

（一）网上填报

申请验收项目登录闵行区“一站式”惠企助企平台 (<https://zcpt.shmh.gov.cn>)，网上填报《闵行区科普项目验收申请表》并上传总经费财务单据复印件、项目总结报告、项目相关材料等。

1. 总经费财务单据复印件：格式不限 (JPG、PDF、JPEG、RAR 等)，单张大小不能超过 20M。

2. 项目总结报告：对照项目计划任务书考核指标，写明完成

情况，字数不少于 1000 字，以 word 文本形式提交。

3. 各类科普项目需递交的相关材料：

阵地类项目需上传专业机构出具的审价报告复印件（请加盖单位公章、骑缝章），根据《闵行区区级科普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报告》，如无法出具审价报告，须出具审计报告，项目涉及的科普设施、展项等照片（一个展项 1-2 张，至少 1 张需要出现“闵行区科普资助项目”字样）。

作品类项目需把作品电子档发送至 mhkpxxsj@163.com（在作品里需标注“闵行区科普资助项目”的字样，并同意该作品用于公益宣传）。

活动类项目请填写并上传完整的活动明细表。请根据活动明细表填写的活动次数提交每场活动的材料发送至 mhkpxxsj@163.com，活动材料包含现场照片（2-3 张，至少 1 张需要出现“闵行区科普资助项目”字样）、活动记录表、活动签到表、活动满意度反馈表、媒体报道等。

（二）形式审查

由区科委对提交的验收申请材料进行网上形式审查。

（三）组织验收

由区科委组织专家进行验收，验收形式分网上验收（活动类与作品类科普项目）、实地验收（阵地类科普项目）两种。

网上验收经专家组网上查看材料后进行网上审定，实地验收由专家组实地查看。后续将分批次开展验收评审会，具体以验收评审会通知为准。

（四）提交纸质材料

项目验收通过后，需提交以下纸质材料至区科委：

1. 在线打印《闵行区科普项目验收申请表》并盖章（一份）。申请表上每页应有：正式（左上角）、统一事项编码（右上角）和水印，非由验收系统在线打印的申请表，或书面材料与网上填报材料不一致的，不予受理。
2. 项目总结报告，请加盖单位公章（一份）。
3. 项目总经费使用情况相关指证材料，财务单据复印件请加盖单位公章、骑缝章（一份）。
4. 其他相关材料

阵地类：需要提交专业机构做的审价报告复印件（请加盖单位公章、骑缝章），根据《闵行区区级科普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报告》，如无法出具审价报告，须出具审计报告。

作品类：纸质类作品需上交 2 份成品。（在作品里需标注“闵行区科普资助项目”的字样，并同意该作品用于公益宣传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项目主管单位要通知、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做好各项验收工作；
2. 项目承担单位要对照项目计划任务书和项目实际完成情况，组织验收材料；
3. 网上填报工作请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7:00 之前完成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1. 材料报送地址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 940 号 4 楼 423 室

2. 咨询电话

项目咨询：王老师 64982769

技术咨询：刘老师 13816070542

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5年11月10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5年11月10日印发